



ICDI國際氣候發展智庫
International Climate Development Institute

氣候變遷、原住民族與跨國南島經驗：
氣候韌性座談
成果報告書

指導單位：原住民族委員會

主辦單位：社團法人國際氣候發展智庫學會

2023.11

壹、計畫緣起與目的

世界各國原住民族是氣候變遷首先衝擊的群體；原住民族的參與更能對淨零轉型帶來積極影響。此一積極意義所彰顯的最顯著領域即為氣候變遷調適。《氣候變遷因應法》中已納入「**社區及原住民族為本的氣候變遷調適**」概念；無論在國際上抑或在臺灣，原住民族皆被視為自然資源的最佳守護者，其生態知識及文化實踐對建構極端氣候下之社區韌性乃至自然資源守護、碳匯保存等層面皆具備重要功能。1993年聯合國《生物多樣性公約》將原住民族對自然資源治理扮演的積極角色，意識到原住民族傳統生活方式與生態資源之間的緊密依存；2000年之後，原住民族生態知識於災害復原、調適及韌性建構上的積極意義更被研究者重視(官大偉，2015)¹，可謂氣候變遷調適的最佳實踐者。

太平洋島嶼為居深氣候變遷衝擊的前沿，其角色在近年的聯合國氣候變遷大會(UNFCCC COP)及國際氣候談判中備受矚目；身為備受極端氣候威脅的島嶼國家，氣候變遷已經是生存攸關的命題，而其調適經驗更加值得同為島嶼的臺灣學習參考。

在臺灣，社區為本的氣候變遷調適(CBA)已行之有年；而運用原住民族生態知識以強化氣候韌性、乃至以傳統地方知識建構永續環境治理及災害調適韌性之相關討論與研究成果亦十分豐碩。在災害後復原、社區韌性建構及氣候變遷調適的討論中，原住民族的生態知識逐漸被視為協助社區調適的重要參照資源。今年度通過之《氣候變遷因應法》將「**社區及原住民族為本**」的氣候變遷調適列入調適專章，成為重要立法目標。借重原住民族之生態知識、以原住民族知識體系中之人地關係出發，以在地視角重新檢視基礎設施與防災規劃，摒除規劃主義及本位主義，充分納入原住民族參與，將是社區調適的重要目標。

在臺灣社會各界高度關注淨零國家政策進程的當下，社區調適與能源轉型已成為一項社會總體工程，本活動期待創造一個跨領域的利害相關人對話平台，促進各方交流與對話，從而邁向全體社會攜手同行的願景。

基於原住民族之社區調適及轉型議題，涉及複雜多元之議題面向、更仰賴來自各領域、乃至不同社會位置的利害關係群體的對話與碰撞；在上述的認識基礎上，本活動擬以座談會形式，於「2023 臺灣氣候行動博覽會 TWCAE 3」期間，邀請相關領域之專家及團體，共同就「太平洋友邦的氣候韌性建構經驗」與「原住民族及社區為本的氣候變遷調適」主題，於 2023 年 10 月 20 日下午 13:00-16:00 舉辦「**原住民族、氣候變遷與跨國南島經驗：氣候韌性座談會**」扣合本屆氣候行動博覽會第二日「轉型日」的主題，聚焦南太平洋友邦及臺灣原住民族的

¹ 官大偉，2015。原住民生態知識與當代災害管理 以石門水庫上游集水區之泰雅族部落為例。地理學報；76 期 (2015 / 03 / 01)，P97 - 132

社區調適經驗，更探討邁向淨零的國家政策目標下，臺灣之原住民族(包含部落、社區或個人)可能面對之衝擊與機會，並同時兼及生態知識、社區調適及防災韌性建構，期待以跨領域專家及利害關係人對談的活動設計，凝聚社會共識，交流激盪出可能的行動方案。

一、 氣候對話(Talanoa Dialogue)活動介紹：

本次「氣候對話(Talanoa Dialogue)」系列活動，概念起源自 2015 年 COP21 會議，主要目的是藉此對話回顧各國對控制全球升溫在 1.5°C 和 2.0°C 之內所做的努力，並將其結果回饋到 2020 年發表的「國家自定貢獻」(Nationally Determined Contribution, NDC)。在 2017 年 COP23 會議上，主席斐濟總理 Bainimarama 為條文中的促進性對話(Facilitative Dialogue)命名為 ”Talanoa Dialogue”，其名稱中的 “Talanoa” 取自斐濟語中「說故事」一詞，為大洋洲文化中的一項傳統實踐，其精神在於透過不帶偏見的傾聽與對話，追求真正的相互理解；此一對話機制蘊含了平等、公開與建設性之意，希望藉此對話，促使國家領導人提升與落實 NDC 的承諾，也同時讓國際、國家、地區、社區、公民的氣候行動，能收納原住民族、企業、地方政府、青年等組織的不同聲音，讓氣候變遷議題下不同角色與群體的處境，都能被聽見與討論。

本屆臺灣氣候行動博覽會延襲歷屆 COP 大會強調多元參與的精神，就原住民族、島嶼國家(Island Nations)、青年、性別、公共衛生、國際援助、氣候教育乃至綠運輸等議題領域，規劃系列座談與活動，彰顯氣候議題所具備的跨界與交織特性，更希望透過這一系列的活動設計，連結各領域的行動者，如同”Talanoa Dialogue”名稱內蘊的南島文化精神，藉著「氣候對話」此一獨具意義的空間，提供各利害相關群體一個相互理解、共思解方的交流時刻。

貳、 活動規劃

本座談會共分兩場次；第一場「綜合座談一、氣候變遷調適的南島連結：南太平洋友邦的社區調適與氣候韌性建構之路」，邀請來自諾魯共和國、吐瓦魯國、帛琉共和國及馬紹爾群島共和國的友邦大使，分享南太平洋島國的社區調適經驗。第二場「綜合座談二、氣候危機與臺灣原住民族：從社區調適到轉型挑戰」，邀請跨領域之研究者及實務工作者，針對台灣原住民族在極端氣候下的衝擊與調適對策，與國家氣候變遷因應政策對於原住民族社區發展、主權及資源與利益共享的影響及可能解方，提供案例研究與交流分享。

本座談會邀請中原大學王玉純永續長擔任活動總主持人；「綜合座談一、氣候變遷調適的南島連結：南太平洋友邦的社區調適與氣候韌性建構之路」場次，邀請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史立軍副秘書長主持座談；與談嘉賓依序為：

諾魯共和國凱法斯大使(H.E. Ambassador Jarden Kephass)、吐瓦魯國潘恩紐大使(H.E. Ambassador Bikenibeu Paeniu)、帛琉共和國歐儒侃大使(H.E. Ambassador David Adams Orrukem)、馬紹爾群島共和國卡蒂爾大使(H.E. Ambassador Anjanette Kattil)，各自分享該國的氣候變遷調適政策推行現況，與台灣在該領域的合作現況與未來可能性。「綜合座談二、氣候危機與臺灣原住民族：從社區調適到轉型挑戰」則邀請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官大偉教授兼系主任擔任主持人，分別由官大偉教授分享台灣原住民族生態知識於災害管理策略建構中的可能應用與貢獻；由逢甲大學文化與社會創新碩士學位學程陳玉莘助理教授分享淨零轉型政策下的原住民族社區發展課題；接著由原住民族氣候變遷聯盟發言人 namoh nofu 那莫諾虎，聚焦制度層面，探討淨零轉型與再生能源開發中的部落諮商同意議題及其所面對的挑戰與不足。接續台灣原住民族的轉型經驗，紐西蘭商工辦事處代表馬嘉博(Mr Mark Pearson)帶來紐西蘭淨零政策中，如何讓毛利族群充分參與其中，並且扮演積極的角色；最後，中原大學法學院林春元副教授，更以政策與制度設計的角度，分享紐西蘭政府與毛利人如何建立合作機制，以共同推進國家的淨零轉型與族群的生存發展。

氣候變遷、原住民族與跨國南島經驗：氣候韌性座談會

Climate Change, Indigenous Peoples, and Transnational Island Experiences:
Talanoa Dialogue on Climate Resilience

時間：2023 年 10 月 20 日，12:30-15:20

地點：松山文化園區 3 號倉庫

時間	場次	講者
12:30-13:00	報到&貴賓接待	
13:00-13:10	主持人開場	
【綜合座談一】氣候變遷調適的南島連結： 南太平洋友邦的社區調適與氣候韌性建構之路		
13:10-13:13	主持人引言	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 史立軍 副秘書長
13:13-13:23	與談一	諾魯共和國大使館 凱法斯 大使 H.E. Ambassador Jarden Kephass
13:23-13:33	與談二	吐瓦魯國大使館 潘恩紐 大使 H.E. Ambassador Bikenibeu Paeniu
13:33-13:43	與談三	帛琉共和國大使館 歐儒侃 大使 H.E. Ambassador David Adams Orrukem
13:43-13:53	與談四	馬紹爾群島共和國大使館 卡蒂爾 大使 H.E. Ambassador Anjanette Kattil
13:53-14:00	Q&A 與討論	
14:10-14:15	休息換場	

【綜合座談二】氣候危機與臺灣原住民族：從社區調適到轉型挑戰

14:15- 14:20	主持人開場	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 官大偉 教授兼系主任
14:20- 14:30	【原住民生態知識與災害管理】	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 官大偉 教授兼系主任
14:30- 14:40	【能源轉型中的原住民族社區發展】	逢甲大學文化與社會創新碩士學位學程 陳玉苹 助理教授
14:40- 14:50	【淨零轉型政策中的諮商同意議題】	原住民族氣候變遷聯盟 namoh nofu 那莫諾虎 發言人
14:50- 15:00	Aotearoa New Zealand's path to a just transition for Māori	紐西蘭商工辦事處 馬嘉博代表(Mr Mark Pearson)
15:00- 15:10	【公正轉型的原住民族夥伴關係：紐西蘭 Taranaki 公正轉型經驗】	中原大學法學院 林春元副教授
15:10- 15:20	Q&A 與討論 + 結語	

參、活動成果與效益

一、座談活動紀要：

本次座談活動由中原大學王玉純永續長擔任活動總主持人。第一場次「綜合座談——氣候變遷調適的南島連結：南太平洋友邦的社區調適與氣候韌性建構之路」，由財團法人國際合作發展基金會史立軍副秘書長擔任主持人；邀請四位太平洋友邦大使——諾魯共和國凱法斯大使(H.E. Ambassador Jarden Kephass)、吐瓦魯國潘恩紐大使(H.E. Ambassador Bikenibeu Paeniu)、帛琉親善大使蔡佳儒(Goodwill Ambassador John Tsai)、馬紹爾群島共和國卡蒂爾大使(H.E. Ambassador Anjanette Kattil)——依序就該國之氣候變遷調適對策，尤其與原住民族及社區為本調適相關的實務經驗與推動困境，帶來各 10 分鐘的分享。

史立軍副秘書長開場：臺灣與太平洋友邦都同屬南島社會文化的一份子，尤其臺灣原住民族更是與南島友邦夥伴共享許多連結，尤其體現在語言、文化與對大自然的尊敬上。而我們也都共同面對氣候變遷的挑戰——包含頻率不斷增加的自然災害、升高的海平面，以及持續上升的氣溫——都衝擊了我們太平洋夥伴的生計與日常。因此，友邦的氣候韌性建構經驗，也能為台灣帶來啟發：諾魯是地理上孤立的國家，使其深受氣候衝擊所影響。凱法斯大使將帶來諾魯氣候變遷調適解方。

座談首先由諾魯共和國凱法斯大使(H.E. Ambassador Jarden Kephass)由該國的永續發展計畫起頭，引入該國的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諾魯的氣候變遷因應政策與我們國家對 SDG 目標的追求高度吻合。諾魯國家的 SDGs 目標，包含對氣候變遷的因應，從 1993 年開始，諾魯的海平面已經上升；氣候衝擊已經深深影響諾魯，該國也引入 NBS 方法，包含關鍵基礎設施對氣候變遷的因應改造。



圖：諾魯共和國凱法斯大使分享該國永續發展政策與氣候變遷調適方向

吐瓦魯國潘恩紐大使(H.E. Ambassador Bikenibeu Paeniu)表示：台灣在追求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以及再生能源的推動上，都有輝煌的表現及貢獻。自己是首位簽署《聯合國氣候變遷綱要公約》的總理，很高興看到台灣對氣候議題的重視，更希望接下來能在台灣及太平洋國家之間，構建強而有力的連結，以共同對抗氣候變遷。關於調適層面，綠色氣候基金(Green Climate Fund, GCF)在吐瓦魯投入了 35 億美元的調適預算。我相信台灣也存在非常多調適的計畫與推行成果，但不幸地台灣並非聯合國成員，我相信透過許多夥伴的合作，包含像 ICDI 這樣的單位，我們在未來可以共同創造新的合作可能，真正可以創造一條 pathway 去因應氣候變遷的衝擊。目前，我正在進行一項與藍碳 ESG 相關的計畫。我相建置一個平台。並且能更產生經濟效益跟帶來相關資金的挹注。我走過台灣的西南沿海，想像著如果吐瓦魯能夠與臺灣在藍碳計畫上進一步合作。

帛琉大使歐儒侃(H.E. Ambassador David Adams Orrukem)因在帛琉的公務延誤，本次由親善大使蔡佳儒(Goodwill Ambassador John Tsai)代表帛琉大使館出席與談，並代表歐儒侃大使(H.E. Ambassador David Adams Orrukem)進行分享：

大使分別由三大重點來介紹帛琉的氣候變遷調適對策：一是透過社區為本調適來面對氣候挑戰；二是強調原住民族參與及傳統知識在調適工作中扮演的要角；三是如何透過國際合作，在國內及全球尺度上，推進氣候變遷的減緩與調適。

在社區引導(Community-led)及社區為本調適的推動上，帛琉具備成功經驗：比如，因海平面上升導致沿岸地區的土壤面臨鹽化問題，影響作物生長；部分社區為因應此衝擊，篩選出具備高鹽度耐受力的芋頭(taro crop)作為主要種植作物，使得糧食供應能維持韌性。此外，帛琉政府也廣設庇護所(shelters)以作為脆弱地區居民的避難地，大使特別提到：台灣在這些計畫中也貢獻良多。

原住民族的參與在帛琉調適工作中扮演不可或缺的角色。就如同其他的南島人群一樣，帛琉人具備與大自然和諧相處的悠遠歷史，更發展出足以作為氣候變遷因應重要參照資源的知識體系。比如在帛琉文化體系中，被稱作”Bul”的系統，被應用於暫時讓受損的生態系統休養生息，以達到生態復育，並恢復其因應氣候變遷的能力及韌性。

在納入以上原則的前提之下，帛琉提出了「藍色繁榮計畫」(Blue Prosperity Plan)，目標在於達成海洋保育及永續漁業的雙贏。該項計劃致力於實現 100% 永續管理的海洋。其基礎是一個參與性、包容性和基於科學的海洋空間規劃過程，旨在平衡海洋保護與永續漁業。為了在未來幾年實施這項計劃，帛琉將與合作夥伴合作，以更好地了解我們水域中值得高度保護的重要棲息地，同時努力確定我們寶貴魚類種群的關鍵產卵場和洄游路線。其能設計一個保護框架，增進海洋保護、糧食安全和當地生計的效益；並更致力於加強區域合作，以實現對太平洋的 100% 管理及保護。

今年 8 月剛履新的馬紹爾群島共和國卡蒂爾大使(H.E. Ambassador Anjanette Kattil)擔任座談壓軸角色。她首先強調馬紹爾群島的氣候變遷處境：與諾魯、吐瓦魯及帛琉一樣，馬紹爾群島位於氣候衝擊的前線地帶；但是我們是具有韌性的人群(resilience people)；為了保護我們的人民，對極端氣候的調適已是當務之急。對氣候變遷造成的損害與損失(loss and damage)，以及上升的海平面，已經是我們國家每天在面對的現實。我們的平均國土高度只有 2m。我們已經正在流失我們的國土。她舉例：10 年前，土地所有者還可以種植椰子樹，但土地逐漸被海浪所淹沒：

「可以預期在未來，會有更多的損害與損失在我們的國土上發生，包含經濟層面，以及非經濟層面的損失——氣候變遷影響層面涉及糧食與水的供給、交通運輸、能源、健康與衛生、教育；我們必須建立跨部門與全社會的因應對策。我們必須保護我們脆弱的環境與資源。包含漁業與海洋資源。在這個過程當中，傳統知識扮演重要的角色。」在農業、健康照護與能源領域，基礎設施、運輸與社會溝通的層面，我們也都必須將氣候衝擊納入考慮。如此一來，我們才能保護我們的社會——包含社區、族群及個人。

她分享馬紹爾群島的國家氣候變遷調適計畫(National Adaptation Plan, NAP)：

她表示，NAP 計畫是馬紹爾人的「生存計畫」；現在，我們的調適計畫必須更側重於參考馬紹爾人的歷史，以及未來有可能面對的土地流失及移居風險。該計畫無法由馬紹爾一國獨立完成，而是需要來自國際夥伴與友人的協助。此外，該計畫也必須建立在社會中所有人的參與上。尤其包含女性與女性社群、酋長(Chief)以及在地社群都是重要的一部分。

馬紹爾的 NAP 計畫是一個完整的藍圖，對於社區氣候變遷調適，立基於傳統知識的實踐與規範，以使生物多樣性及傳統生計能永續 (sustain) 發展。並建構生態系統的韌性。並結合了自然為本(nature-based)的調適方法。其中，大使特別強調該計畫對原住民族傳統知識及文化傳承的重視：「我們的文化不僅僅與我們的土地深深連結，也包含包圍我們的天空與海洋。」她表示，該計畫不僅開展遺產保育行動，更透過教育將原住民族傳統知識傳承下去。相關行動計畫包含：到其他島嶼去搜集太平洋地區的傳統傳說——這些傳說中包含了對環境議題的闡釋，以及傳統的文化價值體系。此外，當局也極力保護珍貴的文化地標 (landmark sites)，尤其是這些地標有可能會在未來淹沒於上升的海平面之下。

而財務支持是所有計畫能夠落實的關鍵。去年度馬紹爾群島啟動了一筆調適基金。這筆基金的使用將會被追蹤，是否使用在真正的需求上。並強調接下來將與台灣及可敬的太平洋同儕國家持續積極合作。



圖：馬紹爾群島共和國卡蒂爾大使分享該國氣候危機與調適方向

在提問環節，四位大使分別就「目前，原住民族以及跨國的南島社群，可能將面臨的最嚴峻的氣候挑戰是什麼？」以及「氣候變遷對於太平洋島國帶來非常嚴峻的挑戰；但文化保存也是一項重要議題；您們的國家如何在迎戰氣候挑戰與保存傳統文化之間保持平衡？」兩個問題分享來自該國的經驗：

潘恩紐大使認為：現今企業對於永續發展目標的關切，以及 ESG 趨勢，實際上可能對傳統文化的復振帶來機會，比如將其產業化。他舉例：馬紹爾群島本次帶來美麗的傳統手工藝品至展區展示，其實吐瓦魯也有像這樣非常高品質的傳統工藝品，但是與其相關的傳統知識也正面臨流失的危機。我們的手工藝品（因體現資源循環精神）其實很符合 ESG 的訴求，如果能成為一個產業，對我們的文化延續也有幫助。比如像台灣原住民族的傳統工藝也形成相當蓬勃的產業。我們覺得這塊也是很有潛力的。凱法斯大使則表示：諾魯非常獨特的一點是，我們的國土只包含一座面積為 24 平方公里的島嶼，範圍非常小；因為這樣，我們在做任何保存與延續文化遺產的努力，其實都受限於規模及資源的有限，而面臨困境。

卡蒂爾大使則分享該國調適計畫如何以文化保存、傳統知識傳承以及在地社群參與作為重要思考前提：她重申：氣候變遷已經是島嶼每天在面對的現實；在生存環境不斷受到極端氣候影響而變動的日常中，「我們的傳統語言，以及文化，在氣候危機下都在面臨流失，必須被積極地復育；更進一步，在調適計畫的制定過程中，我認為記住我們是誰，以及我們從哪裡來，是非常重要的。」因此，在該國氣候變遷調適計畫的制定過程中，政策制定者必須確保政府確實諮商過當地社群的意見，實地走訪每一個在地社群，了解當地群體的需求與意見，「這是我們的做法，以確我們能在因應氣候變遷之際，能同時保存傳統文化及語言。」

帛琉親善大使蔡佳儒則參考帛琉結合資源循環零廢棄與傳統文化復振的經驗，為台灣提供建議：如今台灣有塑膠袋付費政策；帛琉也有規定商家不免費提供一次性購物袋的作法，但當民眾付錢購買購物袋，他們將會得到原住民族以椰子葉及棕櫚葉編織而成的袋子，就算使用後丟棄，也不會造成環境負擔，同時又能增加原住民族社區的收入，並活化工藝品產業。這變成原住民族知識及工藝能夠對因應氣候變遷帶來正面貢獻的案例。台灣或許也可以參考。

大使們的分享，均不約而同地收束於原住民族及在地社群參與機制及利益共享的重要性。此一結論也為第二場綜合座談拋出引子。



圖：本場次主持人與講者合影



圖：與會聽眾

綜合座談二「氣候變遷與臺灣原住民族：從社區調適到轉型挑戰」講座，由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系官大偉教授兼系主任擔任主持人。官老師在開場時便引出本場座談的核心關懷：氣候變遷對當代人類的生活產生重大影響因；因此所有問題的解答還是要回到人類社會本身去追索。人類社會中有許多殊異的文化，怎樣運用跨文化的對話，以及參考不同文化中的知識體系，協助我們去面對氣候變遷帶來的危機，就是最大的挑戰。本次座談的場次安排，也是呼應此一關懷。

官大偉老師帶來的講題是「原住民族生態知識與災害管理」，其核心主題為「如何從災害管理循環架構中體現原住民族知識的重要性？」演講大綱分為以下幾項重點：一、結合 IEK 於災害管理循環架構；二、揭示災害管理循環中各階段的例子；三：進一步與國土計畫結合的經驗；四：建立跨知識合作的治理典範。

老師先簡單解釋 IEK 災害管理循環架構的邏輯，其核心精神在於將災害管理視為一項循環過程。如何在災害管理循環中的各別階段，導入原住民族生態知識？以及在國土計畫的層面，也能將原住民族生態知識與人地關係思維，導入土地利用的政策制定考量中，進而提升整體國土韌性，便是本次分享的重點。

老師從自身研究出發，解釋以上框架／目標的可能性：在老師過往研究中，曾透過對泰雅族地名的搜集，看見泰雅地名包含幾種不同的類型：有些是對土地上曾發生的歷史事件——也包含災害現象——的紀錄；或紀錄土地歷史中水文與土壤狀態的名稱；也有些反映出人地關係（比如：哪些是要好好對待的土地；哪些是要遠離的土地。或者從植物生長狀態來判斷土地的穩定性，比如：如果某片土地上都是長得很快的植物，就表示土地不穩定；都是長得很慢的植物，則表示土地很穩定）；**透過地名的搜集跟整理，能夠幫助我們全面化細微、小尺度且在地的環境系統監測。**

在災害應變上，**原住民族部落透過傳統家族系統編織成的社區網絡，也形成強大的緊急應變系統。**在原住民族部落的研究案例中，因為災害發生導致交通中斷時，部落本來就有很強的家族系統，透過家族系統，以家族為單位組織起來，來勘查受災的情況、清查部落人口狀況，並對外書裡需要的物資、把各家的物資聚集起來集中分配給各需要的家庭或個人，這樣的緊急應變都是建立在部落既有的家族系統上。

此外，老師更見證族人運用傳統知識，自行恢復崩塌地或災後受損地景的方式：比如以造林的方式來恢復崩塌地。對照於水保局用現代工程方式用水泥灌漿的方式，在災害發生的十年之後，我們可以看到族人用造林方法來恢復的林地，已經有山羊山羌等生物，涵養豐富的生態；但現代工程的鋼筋水泥，雖然能快速修復崩塌的地形，卻也讓該地永遠就變成一片光禿。如果能將原住民族知識結合於崩塌地的整治，我們的思維就不只是追求邊坡的穩定，而是希望能得到生態的

重新恢復。這也進一步觸及到土地利用及規劃的邏輯。

在泰雅族的經驗中，透過原住民族知識，與現有的坡地可利用限度查定標準，或利用非都市土地分區用地邏輯去做對照，老師的研究表明：族人土地利用有一套基於跟土地動態且長期的互動關係而建立的關係模式；這樣的模式如果能被結合進土地管理中，則土地的使用則更能貼近在地小尺度的利用方式與狀態；這也體現出原住民族知識進一步結合於國土規劃之中的潛能——比如 2020 年霧台的魯凱族部落舉辦了一個工作坊，我們看到魯凱族人有自己一套對空間規劃的知識，包含了對土地空間使用的邏輯，以及各種儀式與禁忌；現在希望更進一步將族人土地文化結合進空間規劃中。

最後，官老師以去年(2022)甫成立的「原住民族社會永續發展平台」計畫作為總結。2021 國科會提出「原住民族科技發展策略」，並在 2022 年 9 月成立「原住民族社會永續發展平台」，讓學術研究跟政府機關對話，並讓族人共同參與，以三方合作方式，納入原住民族知識，希望形成新的治理典範，回應氣候變遷的挑戰。



圖：本場次主持人官大偉教授開場

接下來，逢甲大學化與社會創新碩士學位學程的陳玉萍助理教授，帶來「能源轉型中的原住民族社區發展」。陳老師以台東知本卡大地布部落近年面對的再生能源開發爭議及部落對該課題的回應，指出原住民族部落目前在國家淨零政策

下的處境與課題，更於結尾處帶來帛琉海洋保護區的案例，作為地方及原住民族參與、並設計具備文化敏感度的能源轉型及生態保育政策的正面案例。

陳老師鋪陳：近年政府正在正在推轉型正義，在原住民族作為族群整體上的權利推進，有某些正面進展；但回歸到部落的尺度，反而相對停滯。然而光電開發政策，目前是以部落作為承接單位，但由於台灣在長期追尋現代化的發展過程中，遺失了非常多文化實踐的空間。在解嚴後，原運的能量轉到地方，很多地方正在做文化的復振，有很多都在進行式當中；這些文化復振的政策由部落來承接之後，馬上面臨的議題就是：**部落的組織及決策機制需要有所調整；與此同時，能源轉型的議題又進來，這些開發案又與傳統領域概念有所衝突。如何在此一過程中，將文化的概念帶進來；這個過程雖然有壓力，但能否順勢把文化復振與文化實踐往前推？**

老師的田野地——臺東知本卡大地布部落，在近年面臨兩次再生能源開發案衝擊：首次是 2017 年的光電開發案，該案於 2022 年因為程序不正義，以及選址問題，已經被族人擋下；如今，又有地熱開發的課題在部落發生。再生能源與部落發展及參與決策等議題的爭議，再度浮上檯面。

陳老師強調：部落成員並不是想發展；但是一切發展必須建立在以下前提上：一、文化實踐作為核心；二、部落自主權利作為核心；三、如何面對環境與法律層面的爭議。共同面對新的開發需求。目前，爭議的核心圍繞在以下的議題：

首先，傳統文化實踐與當代規劃思維之間一直存在張力。另一方面，在《原基法》第 21 條關於**諮商同意**的規範中，牽涉到原住民族及部落的「**主權**」議題，其爭議包含：縣市政府有無權力召開部落會議；以及目前諮商同意的**投票機制**，乃是以家戶作為投票單位，這樣的設計是否符合部落的文化實踐？以及，目前對於部落成員的認定，也是依循國家的行政區域來劃分，這樣的界定方式是否與文化實踐中對於成員資格及身份認定的劃界方式相符？以上行政手段都與傳統部落文化實踐形成斷裂。也導致爭議頻頻發生。

面對開發進逼，及制度設計的各種欠缺，卡大地布部落成員嘗試透過對現有機制的審視，以參與式的方法捲動在地意見，主動做出回應，包含：**逐步就部落未到位的章程或相關組織規定做出進一步規範**；設置新的部落成員認定辦法——部落會議成員可以對公共事務投票，比如陳老師現在也參與部落會議，未來也有資格針對部落事務進行投票；**針對諮商同意程序訂定後續審核監督機制**：法包含諮商程序要如何進行？同意程序是什麼？需要經過部落的審核；以及監督後續的執行（開發案對在地的影響追蹤）。此外，部落也自行設計出一套**傳統領域設計辦法**。陳老師強調，在部落看到在地的主動回應，可謂一項非常重要的進展。

陳老師過去也曾在帛琉進行田野調查與研究；她在結尾處帶來帛琉國家海洋

保育是案例：其設立依循著一項帛琉文化中的核心概念：”bul“，該概念原本的意義是「禁忌」，進一步成為自然保育的關鍵概念。由此延伸出的保護區，從各州開始，並進一步推向全國尺度（該計畫強調「海水是流動的」），如何從地方、國家、連結到世界，成為基礎非常穩固的保育區，「我覺得這是一個很棒的雙贏案例。」老師認為該案例值得臺灣參考。²最後老師總結：目前原住民族社區在淨零轉型過程中面對的種種爭議，必須端看未來能有更理解在地文化、更平等地溝通、參與式的制度設計；並尊重在地的決策機制，「我們才能創造具有文化敏感度的發展模式。並用這樣的方式來因應能源轉型的需求。」

「原住民族氣候變遷聯盟」發言人 Namoh Nofu 那莫·諾虎進一步聚焦淨零政策對原住民族部落的影響，及目前引發的主要爭議來源。「原住民族氣候變遷聯盟」的成立宗旨在於從原住民族角度監督國家的淨零政策；Namof 表示，自己本身是住在花蓮太巴塢(Tafalong)部落的阿美族，而今天會以身為一個原住民族的身份角色，來批評目前臺灣政府在氣候行動中的作為。

首先，Namoh 發言人回顧國際間對氣候變遷議題的討論中，對原住民族處境及角色的認識與相關行動的開展脈絡：在 2021 年的 COP26 時，回到以自然來進行氣候行動、並作為國家政策擬定依據的思潮，成為一種主要的聲音；直到去年(2022)在埃及召開的 COP27，氣候正義訴求成為很重要的主流議題，其原因是：從巴黎協定開始，許多已開發國家所推動的淨零轉型政策，反而造成開發中國家在該過程中被剝削，甚至引發國家內部的人權議題——比如女性、少數群體的不公正處境；儘管其手執氣候行動大旗，卻履行不善的行為；所以在這個時期的討論中，氣候正義變成很重要的議題。

接著他提到：在國際上，無論是氣候變遷因應立法，或是原住民族在其中的決策參與，紐西蘭都是相當前衛且值得台灣參考的例子：紐西蘭的氣候行動法，早在 2002 年就已經立法，早台灣 20 年；並且，該法案的立法過程中，特別把懷唐伊條約 (Treaty of Waitangi) 作為氣候變遷法治化的一項專章。從這裡回頭看台灣的氣候變遷立法，由 2016 年草案公告，到國會審查，並沒有原住民族的參與，也沒有任何關於原住民族的條文放在法案當中。

接續於 COP26 對自然為本解方的關注，在 COP27 大會中，更浮現出關於氣候正義的討論聲浪：目前全世界所面對的氣候變遷問題，根源在於殖民帝國的發展，工業革命與殖民擴張，造就了今日的氣候危機。因此，歸還給原住民族土地

² 補充參考：Palau Conservation Society：傳統與當代環境治理的可能：
<https://idvs.nccu.edu.tw/%E6%9C%80%E6%96%B0%E6%B6%88%E6%81%AF/palau-conservation-society%E6%9A%E5%82%B3%E7%B5%B1%E8%88%87%E7%95%B6%E4%BB%A3%E7%92%B0%E5%A2%83%E6%B2%BB%E7%90%86%E7%9A%84%E5%8F%AF%E8%83%BD/>
陳玉華：國際視野：帛琉的海洋治理：<https://insight.ipcc.org.tw/article/530>

權利，以及確保原住民族能參與進氣候變遷政策制定的**政策參與權利**，便成為 COP27 中一項強而有力的呼籲，因為當原住民族能進行自主決策，才有可能改變其在氣候變遷下的弱勢處境，並進一步追求階級平權。發言人強調：臺灣也應該要從這種反思中，去回看殖民歷史對於臺灣原住民族帶來了哪些改變與影響。

氣候災害對原住民族社區及部落帶來衝擊，災後的因應與重建過程中，行政機關的因應並未充分考量部落的需求，也使得原住民族運動在此過程中應運而生。Namoh 提到，「近幾年，世界的原住民族群體一直是最直接受到極端氣候衝擊的群體：尤其在西太平洋的幾次劇烈的颱風，對原住民族的傷害更大——桃芝颱風造成的土石流，我的家人也在這次風災中被土石流掩埋而過世。」氣候災害屢次摧殘原住民族社區或部落，比如 2015 年，新北新店的溪洲部落遭遇空前風災，然而此時政府並未直接介入，而是主要由部落自行完成災後的復原事宜，但之後族人卻由於自行執行的善後措施——挖水道以將水排到新店溪裡——而被水利局控告。而 2009 年的八八風災，更是他認為，近年來原住民族強迫移住政策實施得最不公平的一次；一系列原住民族運動也因此風起雲湧。

綜觀臺灣在國際上的氣候行動表現，常排在倒數幾名；又因為臺灣在經濟上仰賴外銷及貿易，所以氣候行動也傾向於集中關注產品鏈能的碳管理，以及是否能因應諸如碳邊境等規範，以及在各國的氣候行動與對產業的規範監督下維持外銷的穩定。然而對內的減排行動，其實力度較為不足。而在對內追求能源轉型及淨零碳排的推動過程中，政府急於在如東部這類人口密度低的地區，推動光電案場的設立——比如我們統計，花蓮鳳林在一年內共有 30 多件光電案場申請，加起來面積共 1,700 多公頃，佔去整個鳳林鎮土地面積的 1/6，等於 11 個大安森林公園的大小。「為何這幾個光電案為何都會成案？因為部落一直沒有真正實際踐行諮商同意」，他認為，現行的諮商同意流於形式，政府與企業可以任意挑選立場傾向同意的部落來跑完程序，在這種設計下，任何決定最後都注定向企業及廠商靠攏，部落的自決權利形同具文——「因此我下了一個結論，現在的諮商同意機制只剩下兩個 Yes——就是只能說 Yes，只能接受所有開發。」

以上講者從臺灣近年推動淨零轉型、原住民族諮商同意及部落參與的經驗中提煉出原住民族參與、制度設計的文化敏感度，以及原住民族知識可能在災害管理與氣候變遷因應中扮演的積極角色；紐西蘭則累積了相當豐富的經驗及案例，值得臺灣參考學習。因此接下來邀請紐西蘭商工辦事處的馬嘉博代表(Mr. Mark Pearson)分享紐西蘭推動能源公正轉型的經驗——其講題為“Aotearoa New Zealand’s path to a just transition for Māori”。

馬代表首先表示：紐西蘭與太平洋島嶼及台灣原住民族的淵源非常深。先介紹演講標題中的“Aotearoa”一詞，該詞即為毛利語中「原住民族」的意思。而**懷唐伊條約 (Treaty of Waitangi)** 則是一個毛利人與紐西蘭政府之間的關係框架。

首先，馬代表介紹紐西蘭面對的氣候變遷挑戰及淨零目標：紐西蘭政府制定 2030 年前 50% 的減量目標，以及跟台灣一樣的 2050 淨零目標。比較特別的是，在該國 50% 的溫室氣體排放來自動物。如今，紐西蘭高達 90% 的電力生產已達到碳中和，潔淨能源已經蓬勃發展，這意味著該國未來的減量目標將更集中在製造業、交通以及農業等部門。此外，也必須要增強森林以強化固碳作用。

馬代表強調：以上產業減量目標與相關政策推行，都建立在一個重要的前提上，即紐西蘭社會各部門必須參與其中，包含毛利人的參與。而懷唐伊條約便是毛利人民與紐西蘭政府之間的關係框架。毛利人在紐西蘭人口中佔比約 15%，比重相對高；儘管有大量毛利人已經居住在城市，但仍有很強烈的毛利認同。懷唐伊條約在 200 年前簽署（1840 年），簽署方分別為毛利部落及英國政府（現在已經轉換成紐西蘭政府）。該條約賦予了毛利人自決權，並包含四個主要原則：夥伴關係(Partnership)、保護(Protection)、參與(Participation)及平等(Equality)。

以上的原則，也反映在氣候變遷相關政策的制定上：何謂**從毛利角度出發的氣候變遷政策制定**？必須顧及以下面向：**毛利利益(interests)**以及**毛利價值(values)**；其中，毛利價值(Māori values)為傳統知識體系內蘊的價值與精神，其中包含“Te Ao Māori”——即毛利世界觀(Māori worldview)——涵納了對於人的福祉、環境的福祉的追求，體現在該文化的生態知識中；“Kaitiakitanga”——即世代間共同守護環境的承諾(intergenerational guardianship)——一個世代必須傳承其環境給下一個世代；以及“Mātauranga Māori”——毛利傳統知識(Māori traditional knowledge)——包含了涵納甚廣的毛利傳統價值、習俗以及毛利的獨特文化，其中蘊含應對氣候變遷問題的智慧與解決方案；重要的是，這些毛利知識體系，並非僅被用於應對毛利人的氣候變遷處境，而是在因應整體紐西蘭的氣候變遷因應責任上貢獻其獨到的洞見。

緊接著馬代表之後，甫於今年度(2023 年)6-10 月至紐西蘭奧克蘭大學進行短期研究歸來的中原大學財經法律系林春元副教授，帶來他考察紐西蘭 Taranaki 地區能源轉型的第一手觀察。林老師先以一樁生活小插曲作為引言——昨天有一個學生得知老師剛從紐西蘭回來，便詢問道：他很好奇，在紐西蘭，「『他們』」是如何跟毛利人溝通的？」老師說，聽到這個問題，他便皺了一下眉頭——因為這表示，學生在此話中提到的「他們」，所指涉的可能是紐西蘭的官方、做決策者，而這些人在此處被暗示為不是毛利人；而這甚至也可能還暗示或預示了，毛利人可能是不懂，或者是抗拒的，或者是需要被溝通的對象。「以上的情境，其實某種程度上就暗示了包含台灣在內的，世界原住民族在氣候決策中可能面對的處境。」老師提示道。

接著老師帶入氣候變遷與原住民族之間的複雜關係——一方面原住民族常是氣候變遷首當其衝的受害者；另一方面，各種因應氣候變遷的政策，卻也往往

因應經濟轉型或其他政策調整，而可能對原住民族帶來進一步的傷害。然而，無論在台灣，或是全世界的範圍內，氣候政策的制定卻很少體現出原住民族的主體性。如何把他們的利益跟價值呈現在整個政策當中？老師認為，紐西蘭可能是很少數的國家，比較能夠普遍肯認原住民族主體性的：在紐西蘭的淨零轉型相關政策中，原住民族不只是扮演很重要的溝通主體，甚至在很多氣候政策的決策層面，該政策的目標及制度設計，都非常將毛利的精神給體現出來。“In Aotearoa New Zealand, just transitions will be unique because of Te Tiriti o Waitangi and Māori values.” (A guide to Just Transition, New Zealand, p. 5 (2023) (紐西蘭的公正轉型路徑一定會是獨特的，因為我們有懷唐伊條約與毛利價值)

懷唐伊條約體現了毛利人的價值體系；然而紐西蘭是如何能充分納入原住民族參與，甚至將傳統文化實踐納入決策的核心考量中？「在大部分國家裡，原住民族都是被邊緣化的；為何在紐西蘭，他們能成為主角？」

懷唐伊條約是英國殖民政府與毛利人所訂定的條約，其原則乃是以夥伴關係承認毛利人在紐西蘭的主體性。而其在 2019 年有一項重要修正，即將氣候變遷放入夥伴關係當中；其中重要的三件：(1)在氣候變遷委員會的代表產生必須要有原住民族的代表 (2)所有減碳計畫必須考量對毛利部落的衝擊，並有充分的諮商跟溝通 (3)各種調適計畫必須考量氣候變遷對毛利人部落經濟社會的各種影響。

「毛利人之所以能變成氣候變遷決策過程中的主角，並不是一件意外或突然發生的事情，而是從法律當中、從紐西蘭的歷史，一些重要的制度基礎就已經行之有年並建立」，而老師認為：台灣的法律雖有可能比照設計，但關鍵仍在於法律背後的思維與假設，以及落實到執行政程序時，是否能同樣尊重原住民族主體性？老師提醒：不管是原住民族諮商同意權，或其他制度設計，如果整體國家的決策思維仍是漢人中心／白人中心的，而沒有將原住民族的價值體系納入，那麼原住民族的主體性，在其中就很難被體現出來。。

林老師接著帶來幾個在制度設計之中，將毛利習慣法或價值系統納入的案例：毛利習慣法中的傳統價值，比如“**Tikanga**”代表做決策時考量社區的傳統利益；“**Kaitiakitanga**”自然環境與人之間的關係，部族必須擔任自然資源維護者的角色。以上白人或漢人比較少有的價值，就被擺進制度設計的考量中，用來設計公正轉型的機制。

老師本次主要進行考察的 **Taranaki** 地區，是紐西蘭在 2018 年紐西蘭在減量目標下，停止開採天然氣跟石油之際，首當其衝的地區。此時，主流想像會第一時間想到政府是否會提供補助？安置措施？或用什麼樣的措施來安撫原住民族？確實，紐西蘭政府一開始想到的是如何重新檢視 **Taranaki** 經濟發展的策略，然而

更重要的是，該過程不被當作是應當由紐西蘭中央政府來主導，而是使地方有權力跟能力對其發展與未來進行規劃。因此中央政府扮演的角色，並不是政策的主導者，也不是規劃者或指引者，而是轉而扮演資源提供者，以及協助者的角色，協助地方建立一個溝通討論機制。

這個溝通討論過程含納進 7 個主要代表（地區領袖代表、地方政府、部落、工會、企業、教育、社區與中央政府），共同構成夥伴關係；該夥伴關係又分為三個階段：第一階段先界定要討論的主題；第二階段，召開多次的工作坊與座談會，邀請各式各樣的人來討論（林老師舉例，在他所瞭解到的案例中，總共舉辦了 400 多場工作坊及座談會）；最後大家一同建立一個 Taranaki 轉型的路徑圖。並且，該夥伴關係並未止步於開發前，而是在此後又形成監督跟執行的機制。該過程不只將原住民族作為溝通主體，也在程序中體現了毛利的精神。

最後，林老師總結道：「在臺灣我們很常喊：原住民族很重要；我們也有諮商同意的辦法。但在最後無論政策目標設計、決策程序乃至溝通機制，其實都是一個把原住民比較邊緣化、並沒有把他們放在對等關係的甚至是主要決策者的角色來設計。」紐西蘭的案例，值得臺灣學習與參考。



圖：紐西蘭商工辦事處馬嘉博代表分享紐西蘭能源轉型與原住民族社區參與經驗

最後的提問時間，主持人官大偉老師分別針對四位講者所分享的內容提出問題：首先，就陳玉萍老師分享中提到的知本光電開發案，官老師想進一步了解部

落與光電案開發方及政府等利害相關人溝通與碰撞的最新近展？以及老師的觀察。陳老師則回應，在既有的諮商同意制度設計下，誠如發言人 Namoh 所提到的，族人的選擇空間似乎只有「Yes 跟 Yes」，但在知本的案例中，族人提出了 No 的選項——雖然如此，「必須誠實地講：目前還沒有一個很好的結果。這是因為我們對於發展的想像想像非常扁平。」老師認為，如果我們能想像出更多非常豐富的路徑，那事情就不會囿限於 Yes 或 No，而是將能夠有更多的可能。

接著官老師提問 Namoh Nofu 發言人：如果現行的諮商同意機制還不夠好，有哪些措施與做法是特別需要被改變的？又應該如何改變比較好？發言人歸納出臺灣現行諮商同意制度的三大問題：一是強度不足，沒有包含否決權、排除權；二是決策應該必須要有多元性，因為在現實環境中，本就有多元的價值在碰撞，這個多元性應該要被認同；第三，則是回到部落自身，在進行決策時，應該將利益與權利進行分類，並判斷什麼樣的權利是比較低層次且廣泛的，什麼又是會直接侵害到部落核心利益的？官老師也認為此一見解非常重要，並補充回應：即便是處於同一部落中，不同的事項便會對應到不同的利害關係人，這一點應該要再去細緻的被考量進決策中。

林春元老師在分享中提及：臺灣的法律可能無法直接複製紐西蘭的制度與做法，並且在政策背後的思維也仍然跟紐西蘭存在相當大的差異；但是否有哪些重要的夥伴關係價值是應該今天在面對氣候變遷時所缺乏，應該被放入台灣法律架構中的？林老師回應，對照於紐西蘭的經驗，更可以發現臺灣的政策決策模式是很官僚且專家主導的；在氣候變遷因應上尤其體現出這一點——「因為我們會預設氣候變遷很專門，所以需要專家，所以就發包各式各樣的委託案，請專家提供意見。無論漢人或原住民，都是被告知、被決定的」林老師認為，在紐西蘭的案例中，重要的值得參考之處是：氣候變遷所帶來的影響涉及社會各層面，所以**公正轉型不是一項溝通程序，而是一個尋求共識的過程**，大家都要在裡面共同決定。此外，林老師更強調：臺灣的狀況是，將各式程序走完，就似乎已經完成了任務；但紐西蘭經驗的重要參照點是：**共識建立絕對不會是開一次會就解決的事，而是需要長期的溝通——如果我們認真看待程序，希望其能確實發揮功能，則該程序才能體現其實質意義。**



圖：本場次主持人及講者合影

二、報名、現場參與狀況及大會行銷宣傳成果：

本場活動共有 31 人線上報名，29 人現場報名；三天「氣候對話 Talanoa Dialogue」活動，共有 272 人現場報名參與。

本次會場共計設有 63 個攤位，共計 48 個單位組織和機關團體設置實體展攤，更有共 62 個單位擔任主協辦及特別夥伴。三天博覽會及論壇活動期間共計帶動約 30,000 人次參與，其中包含產、官、學、研及公民團體等參展單位每日約 400 餘人，三天與會貴賓長官約 400 餘人，媒體貴賓約 70 位，以及博覽會活動工作同仁約 80 位，本次更有約 500 名學生與青年夥伴參與活動籌備及擔任現場志工。三天博覽會及論壇活動期間，共計帶動實體人流約 30,000 人。

活動宣傳成果部份，本次三天博覽會活動含展前宣傳，共計有 50 家媒體/平台進行報導。展覽期間: 10/20(五) 共計 8 家媒體出席，11 家媒體發稿；10/21(六) 共計 6 家媒體露出，9 則報導；10/22(日) 6 家媒體露出，13 則報導。10/23(一) 之後，另有 4 則新聞媒體連結報導。展前宣傳、10 月初展前記者會及展後所有新聞報導共計 139 篇(則)，涵蓋電視、各大平面及電子媒體。



圖：現場報名及報到狀況



圖：「氣候對話」活動報到處及議程背板

三、大會活動及「調適與韌性」展區成果：

本次氣候行動博覽會展區共有 63 個主題展館／攤位，其中包含「調適與韌性展區」、國泰金控「國泰永續里」展區、經濟部展區、臺北市政府展區、農業部之「農業行動館」、臺大先進公共運輸中心、臺灣氣候服務聯盟 TCSP、以及「調適與韌性」展區。其中，「調適與韌性」展區以臺灣與南島友邦在氣候衝擊與調適議題上的連結作為亮點，邀請南島友邦（諾魯、吐瓦魯、帛琉與馬紹爾群島），以及臺北醫學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及臺中榮民總醫院等醫療機構／學校，以展出友邦氣候課題、公衛國際合作，以及如何透過國際合作以因應氣候危機，共創韌性海洋的主題。



圖：調適與韌性展區



圖：馬紹爾群島大使館展示其傳統工藝品並發放該國氣候變遷調適相關資料



圖：諾魯共和國大使館展示諾魯社會及文化介紹資料及傳統工藝品



圖：馬紹爾群島共和國大使館戴安珍副館長(Anjanette C. Anjel)、馬紹爾在台留學生協助佈置展位並向參展民眾介紹該國歷史文化及氣候處境

肆、人員配置：

本次活動工作內容及所需人力，配置 1 位計畫主持人、1 位計畫經理、2 位計畫工程師。由國際氣候發展智庫趙恭岳執行長擔任計畫主持人、張育誠資深經理擔任計畫經理、任君翔助理研究員和周怡晴計畫專員擔任計畫工程師。

本計畫工作組織之執掌分述如下：

一、計畫/協同主持人

1. 計畫執行策略之研擬
2. 督導計畫執行品質及進度
3. 專業技術指導及經驗傳承
4. 參與本計畫相關之各項會議

二、計畫經理

1. 與指導單位之溝通與聯繫
2. 進度掌控
3. 參與本計畫相關之各項會議
4. 工作成果彙整及報告

三、計畫工程師

1. 工作計畫執行
2. 工作進度回報
3. 相關業務溝通聯繫

伍、經費配置：

2023 氣候行動博覽會 TWCAE 3 10/20(五) 「氣候變遷、原住民族與跨國南島經驗：氣候韌性座談會」 經費配置表								
項目名稱	項次	項目	數量	單位	單價(元)	總價(元)	說明	備註
業務費	1	場地費	3	時	4,000	12,00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場地租借費用，約可容納 60 人 ➢ 場地佈置及撤場時間，共計 5 時 	擬請補助
	2	硬體設備	1	式	40,000	40,000	燈光和音響設備	擬請補助
	3	場地布置	1	式	40,000	40,000	舞台主視覺設計輸出、議程海報設計、文宣資料印製、現場桌椅、螢幕、講台佈置等	擬請補助
	4	茶點費	44	式	100	4,400	與會者茶點	擬請補助
	5	雜支	1	式	3,000	3,000		擬請補助
	6	攝影	3	時	10,000	10,000	平面及錄影	自籌
	7	活動人事費	1	式	80,000	80,000	辦理活動所需相關衍生人事費用，包括口譯人員、專案人員、英語接待人員、主持人、司儀、攝影人員、現場工作人員	自籌
出席費	8	講師費暨交通費	12	位	2,000	24,000	國內外講者貴賓和與談人之講師費	自籌
行銷宣傳費用	9	媒體宣傳曝光	1	式	20,000	20,000	活動報名和會後媒體宣傳，包括社群網路行銷宣傳、數位媒體宣傳曝光等相關衍生費用。	自籌
總計						233,400		